

中共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

陕招党发〔2023〕35号



招贤矿业公司党委关于 印发落实省委《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 导班子监督的若干措施》重点任务清单的 通知

各党支部，机关各部室：

现将《招贤矿业公司党委落实省委〈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若干措施〉重点任务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3年3月27日



招贤矿业公司党委落实省委《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若干措施》重点任务清单

为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若干举措》，结合企业实际，制定如下重点任务清单。

一、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

1. “一把手”要自觉接受监督。公司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必须带头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决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落地，在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上作表率、打头阵；带头落实党内监督各项制度，正确对待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决不能拒绝监督、逃避监督。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自觉置身在党组织和群众监督之下，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责任领导：党委书记，党委领导班子成员）

2. 加强党组织自上而下的监督。公司党委、纪委切实把对下级“一把手”的监督摆在突出位置，将下级“一把手”作为开展日常监督、专项督查等的重点。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每年有计划地与下级“一把手”开展谈心谈话，发现一般性问题及时向本人提出，发现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向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报告。（责任领导：党委书记，纪委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纪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3. 上级“一把手”必须抓好下级“一把手”。公司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将监督基层单位“一把手”情况作为每年述职的重点内容，督促基层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将“一把手”情况作为每年述职的重点内容。（责任领导：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严格落实党内谈话制度，公司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对新任职“一把手”应当开展任职谈话；同基层单位“一把手”每年至少开展1次监督谈话，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批评教育，对存在轻微违纪问题的及时予以诫勉。（责任领导：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责任部室：党委工作部、纪委按职责分工负责）在基层单位和机关部室“一把手”发生失职失责问题，所在单位出现重大事故事件或严重违纪违法案件等情形时，进行专题约谈，督促抓好整改。（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用好谈话成果，加强情况分析，对谈话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监督。（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纪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4. 严格执行党内请示报告制度。公司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以及上级党委有关文件规定，主动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重大改革措施、重大项目推进、重大突发事件、重要干部任免、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等事项，全面客观反映情况、分析问题、提出建议；（责任领导：党委书记，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责任部室：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按规定如实

报告并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修订重大事项请求报告清单，必要时开展贯通分析，综合掌握了解领导干部个人工作、生活情况；进行定期检查或不定期抽查，发现对不按照规定报告或不如实报告的，依规依纪严肃追责。（责任领导：党委书记，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纪委、综合办公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5. 落实“一把手”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公司党委应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基层单位和机关部室“一把手”落实责任不到位、问题比较突出的及时约谈，对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职责不担当、不作为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结合年度综合考核，健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考核制度，科学设置考核内容和指标，将基层单位和机关部室“一把手”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作为考核重点，将考核结果作为基层单位和机关部室“一把手”选拔任用、实绩评价、培养教育、管理监督、激励约束等的重要依据。（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综合办公室、纪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纪委应当通过抓好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提出整改建议等方式，推动第一责任人切实履行职责。（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

6. 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公司党委严格落实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制度，凡重大问题，都要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集体讨

论、按少数服从多数作出决定。讨论和决定问题时，公司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应当充分发扬民主，善于集中正确意见，严格落实“末位表态制”，不得先于分管领导提出意见，不得对议题事先定调，不得擅自变更集体决定事项。（责任领导：党委书记、董事长，经理；责任部室：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公司党委、纪委加强对基层单位“一把手”贯彻民主集中制情况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督促纠正，防止出现一言堂甚至家长制。（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综合办公室牵头，党群工作部、纪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强化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坚持和完善“三重一大”事项目录和议事规则，凡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实行清单管理。充分发挥在线监管“三重一大”决策系统，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信息化集中管理、全流程跟踪，每年至少汇总分析一次执行情况，防止和纠治“一把手”和领导班子违反“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问题。（责任领导：党委书记、董事长；责任部室：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把“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作为监督检查重要内容，发现“一把手”违反“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领导班子议事规则、“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等问题，应及时提出针对性纠正意见。（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巡察工作要紧盯“一把手”。被巡察后，应督促党委“一把手”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整改自身问题。（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牵头，党群工作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健全完善“一把手”述责述廉制度。在实现“一把手”书面述责述廉全覆盖的基础上，党委应结合年度党建述职评议工作，每年安排一定比例的基层单位“一把手”在会上现场述责述廉、接受评议，一届任期内应做到全覆盖；每年按照人数10%的比例对述责述廉报告内容真实性及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抽查核实，对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形的，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并通报曝光。（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纪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强同级领导班子监督

10. 完善“一把手”对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教育管理监督机制。公司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落实管好班子、带好队伍的要求，经常与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开展谈心谈话、每年至少1次，支持指导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在职责范围内做好工作，切实履行好教育、管理、监督责任。对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所作的函询说明签署意见时，应当进行教育提醒，教育提醒情况应当以适当方式向发出函询的单位反馈。（责任领导：党委书记；责任部室：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负责做好协调服务工作）

11. 加强领导班子成员相互监督。全面履行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领导责任，梳理修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相关制度清单，建立健全相关制度。（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领导班子成员之间应当经常交换意见、相互通报分管工作情况，发现问题坦诚向对方提出，发现“一把手”存在重要问题的可直接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发现其他成员有违纪违法问题的，应当及时如实按程序向党组织反映和报告，对隐瞒不报、当“老好人”的要追究连带责任。（责任领导：领导班子成员）严格执行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度，公司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认真查摆问题，领导班子成员按照规定对个人有关事项及群众反映、巡视巡察反馈、组织约谈函询的问题实事求是作出说明，受到批评教育、诫勉等处理及党纪政纪处分的应当在会上作出深刻检查。（责任领导：领导班子成员；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相关党支部配合，纪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健全领导班子权力运行制约机制。公司党委坚持合理安排、科学配置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并按规定报备；对分管领域问题突出的应当予以调整，分工情况应在单位内部等一定范围内公开。（责任领导：党委书记；责任部室：综合办公室牵头，党群工作部配合）坚持和完善领导班子议事规则、会议讨论研究重要事项清单，坚决防止以专题会议等形式代替党委会会议、董事会议、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等作出决策，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须经党委前置研讨讨

论，领导班子成员应当充分发表具体明确的意见，意见分歧较大时暂缓表决，对会议表决情况和不同意见要如实记录、存档备查。（责任领导：领导班子成员；责任部室：综合办公室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13. 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每季度，结合单位实际，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度计划，明确领导班子成员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综合办公室、纪委等配合）公司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定期听取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管党治党责任的情况汇报、每年至少1次，研究和解决管党治党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发现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及时约谈。（责任领导：党委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纪委、综合办公室按职责分工负责）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定期召集分管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研究全面从严治党重点任务，听取情况汇报，开展督促检查和专题谈话。（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纪委、综合办公室按职责分工负责）纪委通过日常监督、谈心谈话、参加会议等方式向同级党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通报其分管部门和单位领导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廉洁自律等情况，推动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抓好分管部门和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

14.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制度。严格落实集团公司党委关于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

制度的具体举措，细化范围界定、记录报告、核查处置和责任追究等内容，并强化执行。（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党群工作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建立健全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机制。定期分析研判本单位政治生态状况，综合运用巡视巡察成果、党的工作部门相关报告、审计结果、专项督查结果等，认真查找领导班子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牵头，党群工作部、综合办公室等配合）纪委应结合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加强产品销售、工程建设、招投标、物资采购、选人用人等重点领域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的分析，注重发现普遍性、典型性问题，形成专题报告，促进同级党委领导班子加强对关键岗位、重点人员的管理监督，督促建立权力运行可查询、可追溯的反馈机制。（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牵头，党群工作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完善纪委书记谈话提醒和发现问题报告制度。纪委书记牢固树立“报告问题是本职、该报告不报告是失职”的意识，在参与同级党委决策研究讨论或者党内集中教育、民主生活会等工作中发现领导班子成员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提醒。在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工作中发现领导班子成员存在重要问题的，向上级纪委和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报告。纪委每半年向上级纪委报告工作、每年向上级纪委进行述职时，应当报告是否发现同级党委及其领导班子成员的问题。报告时要全面准确反映情况，不

报告或者不如实报告的，依规依纪严肃追究责任。（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

三、加强对下级班子的监督

17. 压紧压实公司党委监督责任。坚持把对基层单位的管理和监督寓于实施领导全过程，综合运用检查抽查、谈心谈话、指导组织生活会、受理信访举报、督促问题整改等方式，加强对基层单位班子及其成员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综合办公室、信访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纪委每半年对查办的下级“一把手”和班子其他成员典型性违纪违法问题开展深入分析，并向同级党委“一把手”专题报告。根据工作需要，纪委可在报经同级党委同意后，适时与基层单位班子成员开展集体谈话。（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

18. 推进监督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推进合规管理，督促基层单位“一把手”切实履行法治国企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进公司依法合规经营。（责任领导：分管合规管理领导；责任部室：经营管理部）督促基层党支部紧盯招标投标、项目审批、工程建设、产品销售、物资采购、财务管理等重点领域廉洁风险点，对“一把手”制定更为严格的管理制度，切实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责任领导：分管合规管理领导；责任部室：经营管理部牵头，销售部、供应部、财务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职务任期、任职回避、交流等规定，加大干部

交流任职力度。（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

19. 规范廉洁从业行为。公司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不得以权谋私和利益输送，不得慵懒无为、效率低下；管住管好家属亲友，严格家风家教，决不允许他人利用本人职权或影响力敛财谋利。（责任领导：党委书记、董事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公司党委切实加强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的监督管理，抓好相关规定落实，加大抽查检查力度；对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和群众投诉举报的问题，迅速处置、严肃处理。（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纪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加强对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的监督指导。切实履行组织开好组织生活会的领导责任，领导班子成员有计划地参加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通过列席指导、会后督促整改落实等方式，对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进行指导和监督。对不按规定召开的严肃指出并纠正，对走过场的责令重新召开。对基层单位发生重大问题以及班子成员发生严重违纪违法案件的，督促其及时召开组织生活会，剖析问题、严肃整改。（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纪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1. 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监督。严格落实干部选拔任用等规定，严把科级干部特别是“一把手”选任关口，规范分析研判和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

等各环节操作流程。按照好干部标准，严格“凡提四必”程序，全面深入考察干部。（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纪委坚持和完善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机制，严把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健全完善综合考核制度，结合工作督查等发现的问题，对基层单位班子及其成员实行分级分类考核，每年根据工作需要选定部分“一把手”和班子进行重点考核，对问题反映较多的进行专项考核。（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牵头，纪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2. 加强信访举报情况的分析研判。定期研究部署信访举报工作，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落实接访下访、包案化解、阅办督办群众来信制度，了解掌握职工群众对科级干部特别是“一把手”的反映。严格落实有关规定，对重点信访事项进行责任倒查，对“一把手”和班子其他成员不担当不作为、失职渎职等问题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责任。（责任领导：党委副书记；责任部室：信访部门牵头，纪委、党群工作部按职责分工负责）纪委每半年对涉及基层单位“一把手”及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的信访举报问题进行专题分析，将反映突出、职工群众评价较差的党员干部情况及时向公司党委“一把手”报告，对一般性问题开展谈心谈话；每半年对信访举报情况开展分析研判，对反映的问题提出针对性的处置意见，督促信访举报比较集中的部门、

基层单位查找分析原因、确保整改到位。（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

23. 完善常态化督促问题整改机制。切实加强对巡视巡察、专项督查等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审核整改报告，跟踪督办重点问题。对问题较为突出和整改不到位的单位，由公司分管领导对其“一把手”进行约谈；对属于系统性、专业性问题的，督促其深入研究、细化措施、全面整改；对存在“纸面整改”、虚假整改等问题的，依规依纪严肃追责，典型问题通报曝光。（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牵头，党群工作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4. 深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纪委针对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暴露出的问题，督促案发单位做实做好警示教育。严格落实纪检建议提出、督办、反馈和回访监督制度，被建议单位或部门无正当理由拒不采纳建议、不按时反馈整改落实情况或者整改落实不到位的，责令改正，并给予通报批评，对负有责任的党员干部和直接责任人员依规依纪依法给予处理。（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党委对监督工作的领导。把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摆在管党治党突出位置，通过抓好“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重点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对党忠诚，践行党的性质宗旨情况的监督；强化对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践行“两

个维护”情况的监督；强化对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监督；强化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的监督；强化对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依规依法履职用权、担当作为、廉洁自律等情况的监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责任领导：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综合办公室、纪委、财务部、经营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等职能部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切实履行纪委专责监督职能。发挥专责机关作用，强化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精准有效运用“四种形态”，推进纪律监督。（责任领导：纪委书记；责任部室：纪委）

（三）深化完善大监督工作格局。以党内监督为主导，统筹协调内部监督资源，坚持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深入推动职能监督、民主监督、专项监督等贯通协同，深化完善党委统一领导、纪委组织协调，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大监督体系，形成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推动监督体系与治理体系对接起来，确保监督更好融入单位治理，实现对生产经营活动的全方位、全过程监督。（责任领导：大监督委员会常务副主任；责任部室：大监督委员会办公室）